

國立中山大學 107 學年度特殊選才-海納百川招生考試

符合報考資格人數表

系所名稱	招生名額		符合報考資格人數
	(*內含 1 名優先錄取弱勢學生名額)		
外國語文學系	2	*	17
劇場藝術學系	1		12
音樂學系	4	*	18
生物科學系	3	*	16
物理學系	3		21
應用數學系	3	*	5
電機工程學系	5	*	40
資訊工程學系	8	*	34
光電工程學系	1		7
企業管理學系	3	*	3
資訊管理學系	3		0
財務管理學系	1		3
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	1		3
海洋科學系	1		2
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	1		3
社會學系	4	*	25
總計	44		209

備註：

1. 「*」為符合該學系報考資格者，內含 1 名優先錄取弱勢學生名額，除寄繳簡章規定之證明文件外，需於面試當天提供證明文件正本供學系進行查驗。
2. 符合參加面試資格考生名單、甄試時間及地點，由學系於甄試三天前於該學系網頁公告，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，並務必準時應試，本校不再另函通知。如有疑問，請於面試前三天逕向報考學系諮詢。
3. 符合參加面試資格考生請於 12 月 15 日下午 3:00 上網列印「甄試資格審核通知單」，本校不另行寄發。應試時，務請攜帶甄試資格審核通知單及身分證件正本(身分證、有效期限內之護照、附加照片之健保卡或駕照正本)，以備查驗。未依規定應考者，以缺考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。
4. 有關本項招生考試規定，請詳閱簡章內各相關說明。